



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、不人道
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

Distr.: General
2 November 2023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禁止酷刑委员会

委员会根据《公约》第 22 条通过的关于第 978/2020 号来文
的决定*、**

来文提交人： E.D.和 P.K.(由瑞士维护移民人权中心的律师
Gabriella Tau、Boris Wijkström 和 Sarah Frehner
代理)
据称受害人： 申诉人
所涉缔约国： 瑞士
申诉日期： 2019 年 12 月 18 日
实质性问题： 将申诉人驱逐至南非；驱回风险

在 2023 年 7 月 10 日的会议上，委员会获悉申诉人与缔约国就来文中提出的
实质性问题达成一致，且申诉人不再面临被驱逐出境的风险，因此决定停止审议
第 978/2020 号来文。

* 委员会第七十七届会议(2023 年 7 月 10 日至 28 日)通过。

** 委员会下列委员参加了本来文的审查：托德·布赫瓦尔德、克劳德·海勒、埃尔多安·伊什
詹、柳华文、前田直子、伊维亚·普册、阿娜·拉库、阿布德拉扎克·卢瓦内、塞巴斯蒂
安·图泽和巴赫季亚尔·图兹穆哈梅多夫。

